类别号标记：B

慈溪市新市民服务中心文件

慈新服建〔2023〕2号 签发人：杨钱江

对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71号建议的答复

胡云波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吸引新市民来慈创业就业的建议》已收悉，现将有关意见答复如下：

一、优化新市民公共服务供给

**（一）创新完善量化积分制度**

目前，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有关文件精神，稳妥有序推进新市民量化积分管理工作，我市启用“浙里新市民”新应用系统。以电子居住证为载体，“以省级共性+市县个性”的积分体系为核心，实现居住证跨区转换互认及省级共性积分互认自动赋分、市县个性指标人工赋分新模式，为新市民提供从居住登记到积分获取再到公共服务的全流程一站式服务。中心利用“我在慈溪”、“慈溪发布”和镇街道微信公众号，以及慈溪日报等媒体全方位、多层次宣传量化积分政策，通过现场设摊、分发折页、电子屏播放、悬挂横幅等多形式多举措落实政策内容宣传，做到应知尽知。

为进一步提高积分含金量，中心主动作为，努力挖掘拓宽积分应用领域，在原新市民随迁子女入学、新市民公租房补贴、新市民专项优惠贷款三项应用的基础上，新增积分体检、积分观影、体检休养、文艺演出四项积分应用，惠及更多新市民享受公共服务便利。比如金融方面，2020年以来，中心会同慈溪农村商业银行开发新市民专属优惠贷款产品——和美新市民贷，目前已签约新市民4千余户，贷款合同额度近6亿元。

**（二）提升随迁子女教育保障**

我市推行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入（转）学政策，按照“居住证+积分排序”实施梯度入（转）学，也可凭父母在慈房产入（转）学，全面保障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在家长常住地入学。按居住证入学的随迁子女，以镇（街道）及城区为单位，根据能提供的学位数和学位分布情况，以居住地相对就近原则，结合量化积分高低等因素，统筹安排入学。统筹安排顺序如下：

1.随迁子女本人和父母均持有居住证；

2.随迁子女本人和父母一方均持有居住证；

3.随迁子女本人持有居住证；

4.随迁子女父母均持有居住证；

5.随迁子女父母一方持有居住证；

要求转入我市义务教育学校就读的随迁子女，其父母持有我市房产或有效的居住证，可以向居住地教办（教辅中心）提出转学申请，各教办（教辅中心）根据辖区内学校学位空余情况进行统筹接纳。

市财政每年安排专项资金用于“公办民营”外口学校办学专项经费及民工子弟学校补助，2022年安排预算资金950万元。2022年下半年2所“公办民营”和4所“民办民工子弟学校”已转为公立学校，更好的保障随迁子女入学需求。2023年预算安排专项资金“民办民工子女学校补助”80万元，投资10亿元的龙头山教育地块（城区新市民子女学校）已启动建设，目前已完成设计方案招标。同时，随迁子女与本地户籍学生混合编班、统一管理，随迁子女在教育教学、日常管理、竞赛活动和评优评先中与本市户籍学生一视同仁、平等对待。新市民子女学校全部纳入教育共同体建设对象，优质核心学校与其帮扶结对，不断提升新市民子女学校的办学质量。目前，我市义务段学校在读随迁子女57012人，占我市义务段学生总数的48.15%。随迁子女在公办义务段（包括政府购买服务）学校就读比例为91.59%，比2021年提高2.11%，后续计划增加学位小学段约1500个，初中段约900个。随迁子女在我市参加高中段招生考试的人数也持续增长，2022年参加人数为4458人，比2021年增加805人，增加比例为22.03%。

**（三）着力改善新市民居住条件**

从统计数据看，大多数新市民仍以散杂居为主，但大部分出租私房房龄长、设施老化，其中80%左右无独立厨房和卫生设施，仅能够满足低要求、低成本的生活需求。据调查，夫妻双方为双职工的新市民家庭，普遍希望能租住具备独立厨房和卫生设施的出租房，能承受800元左右的月租金，但我市此类出租房源相对较少。

2012年起我市启动实施暂住人口集中居住项目建设，至2019年结束，市财政对新市民集中居住项目在多（高层）公寓、融资贴息、基础和公共设施、出让金返还、拆旧建新等方面进行补助。原补助政策结束后，2020年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新市民集中居住项目建设实行市场化操作的精神，市财政不再补助。目前，根据慈溪市人民政府《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慈溪市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实施方案的通知》（慈政办发〔2022〕35号）文件精神，可以利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企事业单位自有空闲土地、产业园区配套用地、存量闲置房屋和新供应国有建设用地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支持将闲置的政府、国有企事业单位投资的公租房、租赁型人才安居专用房、安置房等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调整作为保障性租赁住房使用；支持将企业自建职工宿舍或公寓转为保障性租赁住房。“十四五”期间全市计划累计筹集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4.9万套（间），确保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供应套数占新增住房供应套数的比例达到30%以上。

为切实解决新市民的住房困难问题，2019年开始，中心和市住建局共同推出公租房补贴政策，保障采用发放租金补贴方式进行，经审核核准且纳入本年度保障的家庭，从申请时次月开始保障，补贴标准为：

中心城区100平方公里范围内每月317元。

中心城区100平方公里外每月231元。

保障期限36个月，保障期内补贴标准不作调整。一次审定，三年有效，每年发放，2023年计划保障2000户，五年来共有5千余户新市民享受到了这一补贴政策。

二、提升新市民综合素质

**（一）提升文明素养**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波市外来务工人员法治安全文明宣教培训工作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甬政办发〔2022〕71号）要求，按照“分类培训、按需施教,多元参与、方式灵活,多方联动、注重实效”的原则,充分运用数字化技术手段,组织开展慈溪市新市民法治安全文明宣教培训(以下简称宣教培训)工作,全面提升我市新市民的法治素养、安全素质和文明素养。作为全宁波试点市，计划通过三年时间的努力，全市范围内建设宣教培训基地2个，各镇（街道）建设体验中心50个，各村（社区）达到体验室全覆盖；建立健全多层次的宣教培训师资梯队，落实市级层面导师100名，镇级讲师370名，村（社区）兼职讲师不少于2560名，用丰富的理论和实际案例进行精准宣教，确保宣教活动落地见效。同时持续深化行业主管部门、属地、行业协会、企业等多方合力机制，线上线下结合，培训考察并举，对全市九十余万新市民进行“法治安全文明”主题宣教活动全覆盖，其中初中及以下文化程度每年至少集中培训两次6学时，努力实现我市新市民“量”“质”双提升。

宣教培训活动紧密结合慈溪实际，除了宁波市统一开发的“1+7”规定课程之外，中心已将“新市民学堂”学习平台中的慈溪特色、量化积分、融合性组织建设、子女就学、法律援助、安全知识等内容迁入宣教培训线上学习平台“新市民法治安全文明教育培训”，打造慈溪专区，实施自选动作，增强内容的针对性和实用性。目前，宣教培训工作已在坎墩街道、新浦镇试点开展。 **（二）提升劳动技能**

将新市民等群体作为技能提升重点培训对象，通过全方位宣传、市镇村联动、地毯式排摸，全面做好城乡劳动者技能培训发动工作，并根据其不同培训需求，既有适合企业需求的车工、钳工、模具工、铣工等二产类工种，也有符合个人就业创业的育婴员、养老护理员、电子商务师等三产服务类工种，做到“各学所需、应培尽培”，新市民年平均职业培训人数近3000人，获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达1200人。同时，加大培训政策支持力度，对符合条件的补贴对象，参加培训后取得证书（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培训合格证书等）的，可享受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或技能提升补贴等。相继出台技能人才在人才公寓、购房补贴、居住证申领、子女入学、户口迁移等方面服务政策，畅通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互认通道，落实紧缺职业（工种）高技能人才岗位补贴、引进高技能人才安居补助、租房补贴等政策。

三、加大引进高层人才的政策扶持力度

近年来，我市贯彻落实人才引领创新战略，完善落实高层次人才引育留用政策，在安居保障、子女就学、创新创业等方面都给予重点支持，努力吸引各类高层次人才来慈创新创业。市财政加大人才发展投入，将人才发展作为财政保障重点，2022年投入人才专项资金9590万元，落实国家和省重点人才配套奖励，对高层次人才奖励包括安家补助、购房补贴、租金补助、就学补助等政策（高层次人才安家补助、购房补贴177.07万元，为14名高层次人才子女提供优质教育资源）。2022年，我市新引进大学生2.1万余人，人才资源总量达44.88万人。2023年市财政预算安排13000万元，将继续贯彻落实好宁波市、慈溪市两级人才新政，提高高层次人才扶持政策的含金量和竞争力，在人才安居、子女就学等领域给予重点支持，吸引更多高素质人才来慈发展。

最后，衷心感谢您对我市新市民服务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在今后继续多提宝贵意见！

 慈溪市新市民服务中心

 2023年6月28日

抄　　送：市人大代表工委，市政府办公室，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人力社保局,浒山街道人大工作委员会。

　　联 系 人：陈奇

　　联系电话：13805817790